

美在顏色

桂文亞

小時候我喜歡畫畫，特別是玩一種配顏色的遊戲。我有一盒十二色的王樣不透明水彩，是外婆送給我的生日禮物，它們像迷你牙膏似的排排躺在盒子裡。

在還沒有扭開這些水彩牙膏的頭蓋前，我會先去捏捏它們。有的瘦，有的胖，有的矮，有的高，不用說，從外表一眼看去，就知道我比較偏愛誰了。那些扁些短些的，就是玩得太高興的結果。

顏色變魔術是很有趣的遊戲：擠點兒瓦藍在小磁碟裡，再配點兒鮮黃，用毛筆蘸點水，和一和，變成了草原葉子的綠；擠點兒瓦藍，加上點橘紅，和一和，成了小姑娘裙襬上的秋香；深綠加淺綠，也是綠，但是沉穩的窗紗綠；不過這兒深綠的分量要多些兒。墨綠若增上深藍就有了浩瀚海洋的波濤，若添上了漆黑，就有了暮秋枯葉的蕭條，攔進了濃黃，又回到春臨大地的明麗。

我可以坐在書桌前整整變一個下午的顏色魔術，簡直成了一個孫悟空。變，變，變，變出了番茄紅、鞭炮紅和櫻桃紅；變，變變變，變出了海軍藍、馬褂藍、澆瓷藍和土耳其石藍。我走進了色彩的探險迷宮，覺得它們是神仙也是妖怪，讓人在一分鐘之內，蹦出了三百個驚奇泡泡。

要謝謝爸爸媽媽給我一雙完好的眼睛，讓我認識了美，學習如何區分這之中精細的差異。要謝謝爸爸媽媽，給我十個靈活的指頭，讓我會吃飯、寫字、跳繩、彈鋼琴，還會調弄顏色盤。在長長的人生紀念冊上，為金色的童年譜唱七彩的音符。

請流浪的狗吃晚餐

林煥彰

禮拜天，我和磊磊抱了一隻流浪的狗回家。可是，吃過晚飯後，牠就跑了……

磊磊喜歡小狗，是在他一周歲剛會走路的時候；四年來，他一直想要養一隻小狗狗，可是我們家太小了，沒讓他養；但他愛小狗狗的心意，始終沒有改變。最近，一個禮拜天，我們到公園去散步，他眼尖，一看到有隻小狗趴在欄杆下，他就衝過去抱牠，並且和牠講話，問小狗說：你有沒有家？你的家在哪裡？你有沒有主人？你是流浪的小狗嗎？你可以和我作朋友嗎？我是磊磊，你叫什麼名字？你要不要跟我們回家？我作你的小主人好不好？……

磊磊一邊用手輕輕撫摸牠，一邊把臉兒靠著更近狗狗的耳朵，說了一大串話，還不時抬起頭，問我可不可以把牠帶回家？我不敢說可以；我只順著他的意，讓他自己再問問小狗狗，如果小狗狗答應了，如果小狗狗沒有主人，如果小狗狗是一隻流浪的狗，我說，我們可以把牠抱回家。

磊磊也滿懂事，雖然他很喜歡牠，一直把牠摟摟抱抱，卻也不敢強行要把牠抱走；只是，他也不灰心，經過大約半個多小時，他還是很親暱地守住牠，一步也不離開；最後，我們要回家了，磊磊有些依依不捨，邊走邊回頭去看牠；說也奇怪，我們沒走多遠，這隻小狗狗卻自己跑在我們前面，朝著我們要回家的路，一直往前跑；我們也加快了腳步，跟蹤牠。到了一個小巷口，牠停下來，讓我們跟上，就在那兒磊磊又跑過去，向牠說了一大堆話，而且求我幫他抱回家。

看到這種情景，我心裡有些動搖，好吧！就幫他抱回家。

尋找年獸「滴答」

林慧美

年獸滴答趕了三百六十五天的路，只想快點到達山腳下的集義村。在牠的印象中，這個村莊的风景非常優美，有青青的山、綠綠的樹，還有很多熱情的小朋友；往年，年獸滴答只要到了這裡，小朋友們都會放鞭炮來歡迎牠，還準備很多的糖果給牠吃，所以滴答最喜歡到集義村來和小朋友玩了。

但是，今年情況似乎有點不同，年獸滴答一路上都覺得不對勁；以前，大老遠就聞到集義村傳來的陣陣花香，路上還可以聽到許多小鳥在唱歌，現在出現在眼前的卻是灰濛濛的一片，樹木枯黃，到處是垃圾，空氣聞起來叫人想吐，就連村前那小河也顯得奄奄一息，河裡的小魚有好多都露出了白肚子——死啦！

這個村變得一點也不像從前那樣了，害得年獸滴答以為是自己走錯了路，牠想：「這裡絕對不可能是集義村，八成是我剛才轉錯了彎！糟糕，就快過年了，再找不到路，我就要遲到了，小朋友沒有我怎麼過年呢？我還是快趕路吧！」心裡一急，滴答也顧不得再辨認一下那個灰濛濛的村莊到底是不是集義村，就頭也不回地朝反方向的深山裡走去了。

滴答這下可迷路了，牠在山裡的黑森林繞來繞去，始終繞不出去，後來牠又餓又累，竟然被住在山裡的一個老巫婆給綁架了。這個老巫婆在這附近，可是出了名的壞蛋，她有一雙血紅的眼睛，任何人看著這雙眼睛，不到一分鐘，就會變成瞎子；她手下還有兇惡的黑蝙蝠和黑山虎幫她做事，所以附近的人都很怕她。

叮噹小精靈

陳淑貞

豆豆是隻奇怪的精靈，她有兩隻尖尖長長的耳朵，這是她和其他精靈不同的地方，只有妖精才会有兩隻像豆豆一樣的耳朵，可是妖精不會說話，妖精只會用恐怖的笑聲嚇醒正在沈睡的嬰孩，或是在田野上刮起大風，把農夫的帽子吹得半天高；精靈就不一樣了，當炙熱的太陽使大地曬得發燙的時候，精靈會為農夫們輕輕地揚起一陣涼爽的微風。他們的笑聲，像遠方的教堂傳來的鐘聲，叮叮噹噹的，豆豆也有這種美麗的聲音，她笑起來的時候，聲音像風吹動風鈴般，清脆的傳出喉嚨，隨著風飄散在原野的每個角落，人們總是以為聽見了天使的歌聲，輕輕的合起雙掌，感謝上天的神蹟。

大部份的時間，豆豆是隻快樂的精靈。每天做一件為人們減輕痛苦，或讓哀傷的人感覺溫暖的工作，使得豆豆覺得自己是非常重要，「瞧！如果沒有我，不知道誰來拯救這些可憐的人們呢！」喏！豆豆又在向精靈們說著自己的豐功偉績，老精靈們雖然心裡知道豆豆其實頑皮得很，可是口頭上總是會稱讚兩句，豆豆就喜歡聽見別人說她好，可以讓她高興個好幾天呢！如果有讓豆豆無法快樂的理由，那麼一定就是那對尖尖長長的耳朵了，「為什麼我有對像妖精的耳朵，我是隻好精靈，不是嗎？」這是她常向人問起的一句話，每當豆豆做完一件精靈該做的善事時，總是不忘再向別人證明除了那對耳朵之外，自己真的是隻好精靈；事實上，豆豆有三次偷偷拔掉貓咪的鬍鬚，五次撞翻了街上的垃圾桶，還故意把一隻老狗弄到屋頂，這些事都被清楚的記錄起來，也許連豆豆自己都不知道。精靈是不能這樣惡作劇的，豆豆有些頑皮，也許就是有了那對妖精的耳朵。